

金門縣金城鎮公所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2號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蔡瑞豪

電話：082-325057

電子信箱：bb76011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汁建字第11100170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1010100A_1110017084_ATTACH1.pdf、
371010100A_111001708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「金水溪護岸整治改善工程」蜈蚣山段193地號
施工區域內，有(無)主墳墓公告文、所在地籍圖暨位置示
意圖各1份(如附件)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
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高雄市
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東
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金門縣金寧鄉公
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金門縣烏坵鄉
公所、東門里辦公處、西門里辦公處、南門里辦公處、北門里辦公處、賢庵里辦
公處、珠沙里辦公處、金水里辦公處、古城里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建設課

